（上接273版）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98	金博股份	2026/9/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9月15日下午17:00前送达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6年9月15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17:00）
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小石塘路79号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小石塘路79号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7-6202107
联系邮箱：KBC@kbcarbon.com
联系人：彭女士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博股份”）编制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4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21年第26次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于2021年6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4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59,990.1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0.10万元，可转债债券数量为5,999,01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99,901,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合计5,662,685.24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4,238,314.76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7月29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36586号《验资报告》。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3月2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5月1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1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29,68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6.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2,916,254.85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2,971,347.5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69,944,907.29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7月15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7月18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7166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具体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6月30日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杉路支行	8111601012200523086	594,238,314.76	0.00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具体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是否销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6月30日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4980188000116983	否	不适用	700,000,007.29	24,753,397.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438210888013018888875	是	2025-2-25	802,564,600.00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创新材料支行	66220077880178869988	是	2025-3-20	467,028,600.00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支行	636267489	否	不适用	200,000,000.00	0.00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5510000010120100233782	是	2025-1-15	100,000,000.00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650005986	否	不适用	300,351,700.00	12,507,569.9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3300600618	否	不适用	250,000,000.00	8,669,627.8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溪湖支行	731909609810618	否	不适用	250,000,000.00	4,428.66
合 计				3,069,944,907.29	45,935,023.75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件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前次已结项的募集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持续优化生产工艺，节约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和安装成本。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98,240,705.24元，并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37718号）。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454,046,080.63元，并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7681号）。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可转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8月25日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置换金额25,093,862.85元。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8月4日出具了《海通证券关于金博股份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置换金额240,038,728.54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使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使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0。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专户中，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5,935,023.75元，均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金博股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该项目结项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00,990,00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该节余募集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4《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和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并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情况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为-13,233.45万元，承诺效益为47,472.75万元，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累计实现效益-66,050.37万元，承诺效益104,880.17万元，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具体原因为：
1、2024年度以来，公司受下游光伏行业竞争加剧及产品供需阶段性失衡等因素的影响，光伏热场需求减少和产品价格下降，导致募投项目实际效益下降。
2、2024年度以来，由于光伏热场需求减少和产品价格下降，公司毛利率为负值，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募投项目实际效益下降。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附件：
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599,901,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35,019,491.68				
募集资金净额：594,238,314.7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1年使用339,499,983.40，2022年使用172,057,939.19；2023年使用14,006,424.26，2024年使用9,465,144.83，2025年使用0，2026年1-6月使用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	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	579,901,000.00	579,901,000.00	515,019,491.68	579,901,000.00	579,901,000.00	515,019,491.68	-64,881,508.32	2022年10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不适用
合计			599,901,000.00	599,901,000.00	535,019,491.68	599,901,000.00	599,901,000.00	535,019,491.68	-64,881,508.32	

附件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3,102,916,254.8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724,519,939.09				
募集资金净额：3,069,944,907.2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2年使用1,459,805,968.65，2023年使用590,517,351.24，2024年使用386,054,845.94，2025年使用281,014,230.99，2026年1-6月使用7,127,542.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1,802,564,607.29	1,802,564,607.29	1,638,160,819.33	1,802,564,607.29	1,802,564,607.29	1,638,160,819.33	-164,403,787.96	2024年12月
2	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	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	800,351,647.56	800,351,700.00	619,330,519.76	800,351,647.56	800,351,700.00	619,330,519.76	-181,021,180.24	2025年12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0	467,028,600.00	467,028,600.00	500,000,000.00	467,028,600.00	467,028,600.00		不适用
合计			3,102,916,254.85	3,069,944,907.29	2,724,519,939.09	3,102,916,254.85	3,069,944,907.29 3,069,944,907.29	2,724,519,939.09	-345,424,968.20	

附件3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6月		
1	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	85.53%	47,472.75	2,101.86	-11,506.89	-15,601.90	-639.61	-13,233.45	否
合计		85.53%	47,472.75	2,101.86	-11,506.89	-15,601.90	-639.61	-13,233.45	——

注1：承诺效益为募集说明书预测效益换算数据；
注2：产能利用率计算未考虑电池领域热场产品产量；
注3：2026年1-6月实际效益计算使用的2026年1-6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附件4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6月		
1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68.82%	104,880.17	3,320.65	-28,767.23	-39,004.75	-1,599.04	-66,050.37	否
合计		68.82%	104,880.17	3,320.65	-28,767.23	-39,004.75	-1,599.04	-66,050.37	——

注1：产能利用率计算未考虑电池领域热场产品产量；
注2：2026年1-6月实际效益计算使用的2026年1-6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相应修订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内容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了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更新了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 3、更新了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股数。
释义	本次发行、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更新本次发行金额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四、本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1、更新了发行人基本情况； 2、更新了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3、更新了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 4、更新了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况； 5、更新了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第二节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第二节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增加本节
第六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二、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了本次发行数量，以及对应更新了前述指标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数据。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修订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次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认了本次发行竞价结果和具体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假设及前提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6年12月末完成本次发行（该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发行的实际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30,000.00万元（本次发行实际到账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批复、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期末总股本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假设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1,160,714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将根据监管部门同意注册的股份数量为准），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21,873.38万股。
5、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8,147.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2,406.44万元。假设公司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5年基础上按照持平、亏损增加20%、亏损减少20%等三种情景分别计算（上述数据不代表公司对利润的盈利预测，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指标的影响，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间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7、在计算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股票回购注销、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
8、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的影响，测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2026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0,757.31	20,757.31	21,873.38
情景1：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5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147.24	-128,147.24	-128,147.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2,406.44	-132,406.44	-132,40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7	-6.17	-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28	-6.17	-6.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48	-6.38	-6.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49	-6.38	-6.38
情景2：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增加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147.24	-153,776.68	-153,776.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2,406.44	-158,887.73	-158,88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7	-7.41	-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28	-7.41	-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48	-7.65	-7.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49	-7.65	-7.65
情景3：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减少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147.24	-102,517.79	-102,51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2,406.44	-105,925.16	-105,925.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7	-4.94	-4.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28	-4.94	-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48	-5.10	-5.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49	-5.10	-5.10

注：相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在该情况下，如果公司利润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当年的公司即期回报将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提高行业地位，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分析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性能陶瓷汽车制动盘产能扩建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上述拟投资项目用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公司在巩固先进碳基材料产品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依托既有技术积累、装备及人才团队，向先进陶瓷材料等领域延伸，持续拓展新材料的开发与应用，不断推动公司由“碳基材料平台”向“先进新材料平台”升级，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先进新材料研发与产业平台，使公司成长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先进新材料制造商与供应商。目前公司交通领域长纤碳陶制动盘产能预计将不能满足公司定点项目的需求。为把握行业发展机会，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高性能陶瓷汽车制动盘产能扩建项目，满足下游主机厂对碳陶制动盘持续增长的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后，有利于公司提升经济效益，进一步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技术储备
公司以金博研究院为核心，现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C/C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技术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热场复合材料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新材料中试平台”五大媒基材料产业化创新平台，构建了完备的协同创新体系。公司牵头制定5项国家行业标准，填补了民用碳/碳复合材料领域无标准的空白。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71项，荣获湖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省专利发明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充分彰显公司研发创新的深厚积累。
公司作为创新驱动与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聚焦碳基材料领域，秉承“自主创新、原始创新”的发展理念，突破了碳纤维预制体准三维编织技术、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关键装备设计开发技术、先进碳基材料产品设计等关键核心技术，拥有碳陶复合材料制备技术、碳陶涂层制动盘制备技术、赛道用高性能碳陶盘制备技术等多项自主核心技术。同时，公司牵头起草《轻量化碳/陶复合材料刹车盘》（T/CIET 1556-2025）标准，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推动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2、人才储备
作为新材料领域的创新型企业，公司始终秉持“人才强企”的发展理念，坚持自主培养与高端引进相结合的人才战略，通过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深度合作，已建立起一支覆盖材料、化工、机械、电气等多学科的核心研发团队。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62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26.91%。
公司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提供了有力支撑，推动新材料技术的创新突破和产业化应用。公司现已构建完善的新材料研发创新体系，建立了多种形式的人才激励机制和科学的绩效考核制度，为新材料研发团队提供了稳定的创新环境。
3、市场资源储备
公司先后开发了长纤、短